

幸福街社区的“重要人物”

孙桂芳,小区义务“和事佬”

文/片 见习记者 马玉龙 于潇潇

退休前是一名工厂里的传达员,退休后摇身一变成了小区里的和事佬,小区里的矛盾纠纷,打架斗殴,她总是第一个站出来为他们和解,每年都要调解几百件大大小小的纠纷,社区里的居民都尊敬地称她“和事佬”。子女反对,居民误解,但她还是一直坚持了下来,一坚持竟然就是25年,并且她还要继续走下去。4月28日上午,记者在幸福街居委会见到了69岁的和事佬——孙桂芳。

从传达员变身和事佬

退休前,孙桂芳老人在工厂里干了三年的传达员,在这期间,她遇到了不少纠纷,夫妻吵架闹别扭,因为小事动手打架等,孙桂芳老人一直是一个热心肠的人,她心里就冒个

想法,想帮助这些闹纠纷的人调解矛盾,做一名义务和事佬。

1984年,孙桂芳成了幸福街社区的一名楼长,这时候见到的纠纷就更多了,楼上楼下有时候因为小事就打

得头破血流,夫妻之间因为家长里短就闹离婚,看见这些她心里就感觉不安,就为这点小事,闹到大打出手,闹到离婚,不值得,这更加坚定了她成为一名和事佬的决心。

从此,孙桂芳便开始帮忙调解幸福街社区里大大小小的纠纷,25年来,孙桂芳老人总共调解了近千件大大小小的纠纷,成为幸福街社区名副其实的和事佬。

“撵走”民警自己调解

孙桂芳老人25年来,调解的都是些家长里短的小事,但她每件事都是认认真真一丝不苟,说着孙桂芳向记者介绍起她调解过的纠纷。

“我给你讲讲出租车女司机买香蕉的事吧。”孙桂芳笑着说,“那次调解,我把民

警都‘撵跑了’”,那天孙桂芳老人出门买菜,看见一位出租车女司机跟一个卖水果的妇女在街上动起手来,她菜也顾不上买了,赶紧跑过去看看个究竟。原来出租车女司机买了3.3元的香蕉,但是却只给卖水果的妇女3元钱,卖主不同意,于是双方发

生了争执,并在大街上动起手来。110民警赶到后,要她们带去派出所处理。

“就这点小事,还用去派出所吗?”站在一旁的孙桂芳站了出来,告诉民警:“我是幸福街社区调解员,我来调解吧。”随后,孙桂芳拉起争执双方的手,认

真地跟双方交谈起来,因为3毛钱,出租车耽误了跑活,卖香蕉的扔了摊子,吵架的时间,多少个三毛钱都挣出来了。听到孙大娘这么一说,正激动的双方一下子冷静了下来,出租车开车赶紧拉活去了,卖水果的也赶紧做生意了。

“没有她解决不了的”

孙桂芳老人25年的和事佬并不是一帆风顺,她的子女害怕老人处理纠纷,特别是调解打架斗殴时受伤害,一直反对,但是老人却一直坚持着。25年过去了,老人的子女终于被感化了,“现在他们都以我是社区和事佬骄傲。”孙桂芳老人高兴地说。

孙桂芳老人告诉记者,

刚开始做的时候,子女都很反对,感觉自己的事情都解决不完,还去管别人的闲事,再说还是免费调解,换了谁都不愿意去做。

但是孙桂芳却一直坚持下来了,25年来成功解决了近千件纠纷。社区的居民,没有不对老人的调解工作竖起大拇指的。“孙大娘就是我们

社区的大明星,就是我们社区的和事佬。”一位居民说着竖起大拇指。

最终,子女被孙大娘所感化,现在他们都很支持孙大娘的工作。

“只要有纠纷,孙大娘一去没有解决不了的,幸福街有个办事的和事佬。”幸福街社区的王主任笑着告诉记者。

王主任介绍说,社区里有孙大娘,幸福街居委会省了很多心,社区里遇到一些纠纷,居委会也愿意找孙大娘一起协助解决。王主任告诉记者,社区里谁家管道漏了,谁家婆媳吵架了,谁家和邻里起纠纷了,都愿意找孙大娘,孙大娘就是幸福街社区办事的和事佬。



▲孙桂芳老人